

第七章 結論

林清玄，一個出生在高雄旗山的農家子弟，從民國四十二年出生至今，他已經用了五分之三的生命從事創作，近三十年的創作生涯裡，林清玄都保持著日寫千字的寫作習慣，即使曾經面臨挫折與困境，他仍然不願放棄他希望藉由寫作「替沒有機會出聲的人出聲以及增進人與人之間的溝通」的寫作使命，這其中的驅動力，便是他擁有一顆積極而多樣化的赤子心，讓他時時刻刻都能享受創作時，從心靈角落緩緩升起的快樂。此外，林清玄的家庭教育以及豐富多變的生活體驗，也是培養林清玄敏銳觀察與細膩心思的重要因素，也正因為如此，林清玄擁有著獨樹一幟的創作風格、人生哲理與思想態度。

林清玄創作的主題意識與他的思想與生命歷程息息相關，而林清玄創作的歷程正代表著他思想轉變的表徵，順此，我們可以從林清玄的言語與文字中發現他的生命記錄與智慧臻進的軌跡，因此，林清玄的文本從民國五十八年開始創作到民國八十九年的這段歷程，可以分為五個時期，分別是實驗期、過渡期、顛峰榮盛期、龍捲風期、復活期。

實驗期的林清玄是個理想主義者，他的作品總是侷限在感傷雕琢的生活鎖事上，所以他寫新詩、寫電影劇本也寫小說、散文；過渡期的林清玄開始結合理性沈思與感性抒情，所以他寫報導文學、藝術評論與從事專欄寫作；顛峰榮盛期的林清玄開始接觸佛法，不再汲汲於表現文采，漸漸地關懷寫作的內容，記下了他學佛過程的心靈體悟，並藉由文字來弘揚佛法、撰文說教，所以他將佛學與文學結合，開始寫學佛散文，甚至跨及演講與有聲書的出版；龍捲風期的林清玄面臨了再婚事件所帶來始料未及的挫折與難堪，所以他取消了所有之後的演講，甚至停止籌辦已久的「林清玄文教基金會」；復活期的林清玄以凡人的角度重新站到文學創作的舞台，他打破之前學佛散文的舊有成規，開始把他的創作做一個極大的極大的轉型，所以他結合寓言與小品文，開始創作寓言式散文以及有聲童書，

並開拓大陸市場，尋找創作新契機。一路走來，林清玄在創作的大海中浮浮沈沈，他曾被海浪推到了創作的高峰，也曾經歷了海上的龍捲風，然而，不論是驚濤駭浪抑或是風平浪靜，這些經歷都是林清玄創作的生命歷程，雖然這種種的變遷有時讓他感到如夢似幻，但事實上卻又如此的刻骨銘心，因此林清玄十分重視他走過的每一步，所以他不斷地秉持著「一步一腳印」的理念，屹立不搖地堅守在他創作的崗位上。

林清玄的文本一直有一種深深吸引讀者與批評家的力量，因此，對於林清玄的創作作品的評價可說是毀譽參半，正面的是各項文學大獎與排行榜成績以及六百多萬本銷售數字對他作品的肯定（包括時報文學散文獎、時報文學報導文學獎、中國時報散文獎、中山文藝獎、吳三連文藝講、國家文藝獎 等等）；負面的是其創作的粗俗與世俗化以及再婚事件曝光後輿論對他之前塑造的道德形象與人格可信度的質疑與批評。然而，這樣一個具爭議性的作家，他的創作卻具有他獨特的魅力，而這些魅力的來源，最根本的就是他作品裡別具一格的創作風格，包括他那優美通俗、簡明有力、妥切美妙而善用舉例的語言藝術、多元不拘的創作方式、聯想感悟的寫作意識、自我寫照的文學表現、咀嚼人生的主題意識，甚至於後來他還結合了佛教與文學來營造一個超越現實生命的唯美世界，讓讀者在他的「生花妙筆」下得到心靈的慰藉，因而吹起了一股「林清玄旋風」，引領了佛學散文的風潮。這種種的元素，都是讓林清玄的創作產生了撼動人心、令人無法抗拒的吸引力，也使他的文本在書市中銷售的功力倍增。

除了林清玄作品本身的所具有的魅力要素外，林清玄掌握人心走向的著書立言、善用影響社會民心極深的大眾傳播，以及台灣當時特殊的文化與宗教現象更是形成「林清玄現象」所不容忽視的一環。因為現代人受到多元文化、工商發達與現代思潮的衝擊下，傳統文化與價值體系面臨崩解的危機，新文化與價值體系尚為建立，使現代人的文化與道德倫理產生青黃不接的雙重破與立的困境，導致台灣社會過度的物化與功利化，人們在忙於追求物質名利的當下，卻有著一顆空虛而僵化的心靈。因此，重視民間宗教信仰的台灣人，開始在宗教的領域中找尋生命的寄託，此時，林清玄適時地以文學結合宗教的方式，順應了台灣民間信仰中濟世行為的教化性質，符合了人們對宗教的需求與興趣，加上其文中不斷地灌輸其本身具有的高尚情操，如云：

我的文章不是佛教思想的研究，因為我認為注重學解的佛教，很容

易專門化、複雜化，不能滿足我們對宗教實踐的渴望與景仰。我期望的不是提出個人的主張或思想，而是想喚起人人自我的覺悟。¹

由此可見，除了林清玄的自我吹捧的著書立言外，廠商對其作品賦予的美麗包裝，既能配合大眾傳播行銷策略的運用，又能在傳統與現代的互動關係下捉住人心的脈動，滿足閱聽者造神的心理需求，因而使眾多的閱聽者依附在他的信念下，發展出新的崇拜活動，進而凝聚出一股追隨的向心力，使林清玄從單純的作家躍升為閱聽者心中的「救世主、教主、偶像、道德大師」，甚至是高高在上的「神」。

可惜的是，當林清玄在其事業最蓬勃的時候，他為了追求他認為的真愛做出了令他的支持者大失所望的事情，那就是他放棄前妻、另結新歡的再婚抉擇。這樣的打擊最主要的原因就在於人們在開始對他產生至高的崇拜與仰賴時，也相對地為他設定了「文以載道、文如其人」的高道德標準，因為他們認為作品是一個人生命的延伸，所以如同「救世主」的「教主」作家，其為人就應該如其文章般成為道德的化身，因此，林清玄的言行不一與陽奉陰違的行為，在在都打擊著信眾對他崇拜有加的信念，造成了當時社會的諸多批判指責。這出乎意料的風浪，使背負著「宗教大師」沈重擔子的林清玄產生了一陣錯愕，陷入了道德困境。但是，從不輕易妥協的林清玄開始尋找自我安身立命的方法，他不斷地催眠自己，告訴自己錯的決不是自己，而是在於這個充滿了議論的世界，而那些每日議論的人，正顯出他們最缺乏愛、內心最寂寞、最充滿偏見，所以他們嫉妒他能勇敢地跳出痛苦婚姻尋到真愛。此外，林清玄還不斷地運用他的文字與發言強調他前妻的問題與因緣的興滅，以證明他離婚與再婚的正確性，甚至於人們議論所造成苦難與折磨，就是為了讓他走向真理的台階，所以他以「默擯」的方式，欣然而沈默地接受這樣的「魔考」。

至於林清玄如何自我心理建設以達到身心安頓之道呢？首先，他澄清他並不知道他自己已被「神化」為「大師」、「菩薩」，他只是一個平凡的人，此外，他也從未製造婚姻幸福的假象，因此，當其他平凡人有權力再婚的同時，他也有權力結束前次婚姻的錯誤而再婚，因為「人非聖賢、孰能無過？」其次，他自勉自己要歡喜自在，因為「歡喜也一工，痛苦也

¹ 林清玄：《捻花菩提》，九歌出版，台北市，民 77 年 7 月 10 日（菩提系列 5），（自序）頁 8。

一工。」所以他在沈潛的日子裡照樣日寫千字，照樣風雨無阻的爬山，甚至還慶幸能重拾他在忙碌時無法達到的閱讀樂趣。接著，他訓練自己以更高的觀照與逆向思考的方式來超越自我，因為他是個有 EQ 的人，所以他能順境時「笑裡藏刀」，在逆境時「逆來順受」，甚至於逆向地將這些困境當作是生命中學習與體驗的最好時機。最後，他為了不讓自己過得艱難乏味，所以他要努力的轉化、提升與超越，如此，他才能在生命的山窮水盡之處，用坐看雲起時的心情，找到柳暗花明的一天。

除了心理的建設與自我催眠，林清玄對創作的熱愛使他割捨不下創作的消費市場，所以他重新給自己定位為「學習佛法的作家」，他不再侷限自己的作品於「學佛散文」了，他轉換跑道地重新出發，開始結合寓言與小品文的方式，出了一系列的「寓言式散文」，也在舊有童書的領域中以有聲書的新面貌尋找創作新契機，甚至還跨海至海峽的對岸開拓大陸新市場，重新將他的舊書以嶄新的包裝出版，並展開一連串的演講與簽名會，期能為他的創作事業再創佳績。

論述至此，我們可以說，林清玄創作的歷程是脈絡相承的，他將他的生命體驗與思維轉化，一點一滴地記錄在他像思想筆記一般的創作中，然而，就像佛洛伊德說過，言語有不可思議的力量，可以帶給你最大的幸福，也可以帶給你最大的傷害，好的語文能「化戾氣為祥和，化干戈為玉帛」，然而「水能載舟，亦能覆舟」，當一個作家將他的創作文字當作他撰文說教的工具時，他自以為能宣揚佛法、安慰人心的作品，此時也讓他束縛在人們對崇拜者「高道德標準」繩索之中，一旦他失足落下，他的創作生命不但可能傷痕累累，更可能從此斷送，自恃甚高的林清玄如何能不時時惕勵？猶如鄭志明教授所云：

作為一個公眾的人物，尤其是宣揚道德的修行人，就不能把自己視為平凡人。若真是平凡人，林清玄就應該不再撰文，回歸作家本色。或許作家可以用宗教體驗來擴充奇文學的美感，但是作家不能以修行者自居，到處去弘法，此時作家已是宗教家了，自然就成為讀者心中的「教主」了。林清玄從此不再是平凡人了，必須為他所建構的精神世界負責，為依附於他的廣大讀者繼續心理治療，也要不斷地開拓其圓融的生命境界，以符合宇宙法則的神聖體驗，

維持其聖人或教主的形象。²

如同林清玄所言：「在一個粗魯的時代，細膩是必要的；在一個赤裸的時代，含蓄是必要的；在一個野蠻的時代，溫柔是必要的；在一個醜陋的時代，美麗是必要的。」³本論文研究的目的並不在於對林清玄的作為、人格與文本做任何的辯解與批判，只希望藉由其作品的解析，瞭解當時的人文背景與林清玄創作的歷程與文本的風格。從本文的敘述，我們得知，不論悲苦甘甜，林清玄的生命已經無法和創作分離了，今後林清玄的創作是否能夠讓他的創作擺脫私人道德的約束而流芳百世，至今仍無法論斷，林清玄的創作生涯是否仍然充滿願景，端看林清玄是否能夠扭轉逆勢、東山再起，重新在這個他認為「粗魯赤裸、野蠻醜陋」的世界裡，創作出細膩含蓄、溫柔美麗、讓人產生心靈悸動的好作品了，我們在此拭目以待，也給予林清玄真摯的祝福。

² 鄭志明：〈林清玄學佛散文的教主形象〉《文學民俗與民俗文學》，南華管理學院出版，嘉義縣大林鎮，民 88 年 6 月，頁 335。

³ 林清玄：《處處蓮花開》，九歌出版，台北市，民 83 年 3 月，（代序）頁 10 11。